

審核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  
開支預算

---

答覆編號

**HPLB(PL)057**

問題編號

1630

審核二〇〇五至  
〇六年度開支預  
算

總目： 91 地政總署

綱領： (1)土地行政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地政總署擬於 2005-06 年度，將於繼續處理公屋的租契，以便房委會可分拆出售轄下的商場和停車場。請問署方預計何時才能完成有關工作？

提問人：陳鑑林議員

答覆：地政總署將為房屋委員會轄下共 88 個屋邨擬備政府租契及相關的大廈公契。這方面的工作分八期進行，最終一期暫定於 2006 年底完成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劉勵超

職銜：

地政總署署長

日期：

2.4.2005